

一件不可少的事

(路 10:38-42)

温正祥

38. 他們走路的時候，耶穌進了一個村莊。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，接他到自己家裡。
39. 他有一個妹子名叫馬利亞，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。
40. 馬大伺候的事多，心裡忙亂，就進前來說：
主阿！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，你不在意麼？請吩咐他來幫助我。
41. 耶穌回答說：
馬大，馬大，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。
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。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

.. 馬利亞在¹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。馬大伺候²的事多，心裡忙亂，就進前來說：主阿！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³，你不在意麼？請吩咐他來幫助我。耶穌回答說：馬大，馬大，你為許多的事思慮⁴煩擾⁵。但是不可少的只⁶有一件。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⁷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

.. 馬利亞(也)¹坐在耶穌腳前聽道，而馬大像僕人般的多方伺候他²。她邊聽道，邊忙著做事，因事多而忙亂，就進前來，說：「主啊，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接待你³，(不再像僕人²)，你不在意嗎？請吩咐她來幫助我。(當家)」耶穌回答說：「馬大！馬大！你細心⁴，為伺候的許多事分心而煩擾⁵，(並非思慮而煩擾)，但是，不可少的有⁶ (非只有)一件事，便是親近我，乃是伺候我的美好部份⁷(非上好福份)。馬利亞已經選擇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」

1. KJV記為馬利亞「也」坐在耶穌腳前聽道，意為她幫忙外也聽道，
2.(GS#1248, serve as a servant), 3.(GS#1247, serve as a host),
4. (GS#3309, be careful, take thought, 細心), 5.(GS#5182, 因許
多事煩的分心(distract)，而非中譯的心煩(GS#5105)及厭煩
(GS#1278)而造成的煩擾, 6.(只有)的原文是(有),

7.美好部份(非上好福份), *中譯「上好的福份」的原文是指伺候的
美好(GS#18)部份(GS#3310), 非心中的福份(GS#3107); 原來的
經文中且沒有如路15:22所說的「上好」(GS#4413)。

8.(GS#5590, soul, 性含情感和理智), 9.(GS#1271,
understanding, 指思索和意念)

從來，人以為馬大辛苦的服事主而思慮擾煩；馬利亞只是坐在主耶穌前聽道，卻得到上好的福份，且是唯一的一件不可少的事。

然而，照原文探索這五節經文，主耶穌所講馬大的話並非負面，而是委婉的教導她事奉他時在盡意和盡力以外，也要像馬利亞親近他的盡心和盡性，這是服事主的美好部份，乃是一件不可少的事。（路10:38-42）

伺候主時一件不可少的事：

親近主的盡心和盡性

乃是事奉和聽道時的美好部份
(非上好福份，也非唯一，而是不可或缺)

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，愛主你的神」(太22:37，申6:5)，
耶穌教人伺候神要：

- 罪心(心深處的靈)開始，全然敞開與聖靈相交；
- 罪性(魂原生的情感和理智)*；
- 罪意(魂衍生的意念和悟性)；
- 罪力的發揮體力服事神。

在其中一件不可少的事是：親近主的盡心和盡性

*盡性的「性」可視為人的魂，涵蓋了情感和悟性及意念，
也稱為生命，乃出自吸入神的靈所呼出而成，亦稱為靈魂。

早期教父爱任纽（IRENAEUS）指出：「灵是神的气息，魂是生命的形态，体是物质的容器。」二者的差异彰显神创造与救赎的智慧：

灵是神与人相交的「圣所」（林前6:17）

魂是人经历救恩的「战场」（彼前2:11）

终极救赎将使二者在荣耀中完全统一（林前15:44「灵性的身体」）

这区分非为制造分裂，乃为显明神对人从暂时到永恒、从本质到存在的整全救赎。正如16世纪神秘主义者盖恩夫人所言：

「灵向天敞开，魂在地上争战，直到二者在爱中完全合一。」

大衛在危急時仍親近神禱告：

有一件事，我曾求耶和華，我仍要尋求：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瞻仰祂的榮美，在祂的殿裡求問。(詩 27:4)

神的兒女親近神求幫助：

只管坦然無懼的、來到施恩的寶座前、為要得憐恤、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。(希4:16)

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到主這裡來得安息：

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轭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因為我的轭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(太 11:28-30)